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	第四季度常态化核酸检测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太平桥街道办事处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太平桥街道办事处			
项目负责人		何丹			联系电话	63315025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 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	577.77	577.77	577.77	10	100%	10	
		其中：当年财政 拨款	577.77	577.77	577.77	—	100%	—	
		上年结转 资金				—		—	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支付辖区 2022 年第四季度常态化核酸检测费用，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完成。				按要求支付辖区 2022 年第四季度常态化核酸检测相关费用，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完成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 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 值	得 分	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 措施
	产出指 标	时效指标	年内完成		≤11 月	≤11 月	30	30	
		质量指标	根据检测量支付检测费用		优良中 差	优	30	30	
	效益指 标	社会效益 指标	保障核酸检测顺利完成		优良中 差	优	20	20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标	居民满意度		高中低	高	10	10	
总分							100	100	

填报注意事项：

1. 自评表应覆盖本部门本年度全部项目(包括其他运转类、特定目标类所有项目，项目个数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)，涉密项目可不填写自评表；

2. 请与年初绩效目标逐条对应，正确填写年初预算数、全年预算数、全年执行数，金额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；

3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；

4. 三级指标应细化量化，每个二级指标下应至少写一条三级指标；

5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全年实际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（全年实际值（B）—年度指标值（A）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100%。若计算结果在 200%-300%（含 2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10%扣分；计算结果在 300%-500%（含 3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20%扣分；计算结果高于 500%（含 500%）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30%扣分；

6. 90（含）-100 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 分为良、60（含）-80 分为中、60 分以下为差；

7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；